

苏州大学苏州医学院

苏大医〔2023〕8号

关于印发《苏州医学院辅导员综合素质提升规划方案》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《苏州医学院辅导员综合素质提升规划方案》业经 2023 年 3 月 8 日苏州医学院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

苏州医学院辅导员综合素质提升规划方案

为深入贯彻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落实高校立德树人的根本任务和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的历史使命，进一步加强医学生辅导员队伍建设，推动医学生辅导员队伍职业化、专业化发展，根据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新时代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的意见》（中发〔2021〕15号）《教育部等八部门关于加快构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意见》（教思政〔2020〕1号）《普通高等学校辅导员队伍建设规定》（教育部令43号）要求，结合《苏州大学关于进一步加强辅导员队伍建设的办法》（苏大委〔2018〕114号）《苏州大学研究生辅导员队伍建设办法》规定，在充分尊重高校教育特点和规律的基础上，结合医学院实际，研究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坚持为党育人、为国育才，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以搭建医学生辅导员培养发展体系为着力点，努力打造一支职业化、专业化、专家化的医学生辅导员队伍，为不断巩固医学生理想信念、提升医学生的人文精神、全面提高医学生培养质量提供坚实的组织体系保障和人才支持。

二、培养发展目标

到2025年，基本形成符合党对教育事业的要求，匹配医

学高等教育发展，能给医学生成长成才提供支撑，契合人才发展规律的辅导员培养体系，为全面提高医学生辅导员队伍综合素质奠定坚实基础。

三、培养发展内容

（一）思想政治水平 以提高医学院辅导员思想政治水平为重点，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充分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，加强对马克思列宁主义、毛泽东思想、邓小平理论、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、科学发展观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教育，正确认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面临的形势任务、人民对生命健康的期待、当代大学生的使命责任和医学生应有的人文情怀，加深对党和国家重大方针政策、重大改革措施的理解，树立崇高的职业理想，忠诚于党的教育事业，坚持爱国守法、敬业爱生、育人为本、为人师表、终身学习的职业守则。

（二）专业能力素养 最大限度提升医学生辅导员综合素质与专业能力，掌握思想政治教育原理方法、把握历史发展大趋势，指导辅导员充分理解思想政治教育规律、医学教育规律、医学专业特色和医学生群体特征；总结思想引导、谈心谈话、党团活动、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等基本工作方法路径，积极学习国内外学生事务管理成果经验；加强学生党员教育管理及高校基层党建工作培训；提升辅导员心理疏导能力和心理健康教育组织活动能力；强化舆情管理工作技能和培训，增强开展新媒体教育、管理、服务及网络引导能力；提升职业生涯规划指导能力，以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

择业观和就业观。

四、主要措施

（一）建立培训专家库 把思想教育相关各学科专家、思政工作专家吸收到师资库中，注重从学校党政领导、相关部门负责同志、退休医学专家、资深教授和优秀辅导员中选聘培训师资，构建理论与实践指导相结合的培训专家库，不断优化师资配置，加强资源共享。

（二）支持学术研究 逐步加大项目经费支持力度，设立院级辅导员思政专项课题，支持辅导员结合医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践（难点、重点问题）开展研究，为辅导员提升科研能力和专业水平提供条件保障。

（三）强化实践教育 组织辅导员到爱国主义教育基地、实践教育基地、社区乡镇、医药企业、驻军部队、社会服务机构等地开展实地考察调研，深入了解国情、社情、民情。推进辅导员国内高校交流研修活动，鼓励辅导员在基层单位进行挂职锻炼。

（四）鼓励进修深造 鼓励辅导员参加国内外访学、研修，支持辅导员参加高层次的国内国际交流、考察和进修深造。

（五）择优配强壮大 在满足辅导员基本配置的基础上，遴选部分优秀辅导员，向专家型方向培养，完善辅导员专业化队伍建设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 高度重视辅导员培训工作，完善领导体制，把辅导员培训纳入干部培训和教师培训规划，制定

年度辅导员培训方案，科学合理地组织、协调、安排辅导员分期分批参加培训。定期开展督查，确保辅导员培训各项任务落到实处。

（二）完善评价机制 加强培训与任（聘）用的有机衔接。把培训、考核和学习成效作为辅导员任职、晋升的重要依据。

（三）保证经费投入 加强辅导员培训工作必须有相应的经费支持。将辅导员培训所需经费列入每年经费计划并落实。

（四）注重人文关怀 给予辅导员更多的人文关怀与心理支持，并采取相应措施满足辅导员的合理需求，激发辅导员的工作积极性，建设辅导员经验交流与分享平台，促进共同发展。

抄送：党委学生工作部、党委研究生工作部

苏州大学苏州医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3年3月13日印发
